

臺北市總預算案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主管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作業基金)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編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目次

中華民國108年度

一、財務摘要	第 1 頁
二、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第 3 -11 頁
三、預算主要表	
(一) 收支餘絀預計表	第 13 頁
(二) 餘絀撥補預計表	第 14 頁
(三) 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15 頁
四、預算明細表	
(一) 土地租金收入明細表	第 17 頁
(二)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明細表	第 18 頁
(三) 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第 19 頁
(四) 其他租金收入明細表	第 20 頁
(五) 雜項收入明細表	第 21 頁
(六) 業務費用明細表	第 22 -26 頁
(七) 雜項費用明細表	第 27 頁
(八)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第 28 -29 頁
(九)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彙計表	第 30 -31 頁
(十) 增加遞延費用明細表	第 32 頁
(十一) 基金增減數額明細表	第 33 頁
五、預算參考表	
(一) 預計平衡表	第 35 -36 頁
(二) 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38 -41 頁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目次

中華民國108年度

(三) 員工人數彙計表	第 42 頁
(四) 用人費用彙計表	第 44 - 45 頁
(五) 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	第 46 - 47 頁
(六) 資產折舊明細表	第 48 頁
(七)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第 49 頁
(八)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第 50 - 51 頁
(九)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第 52 - 53 頁
(十)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第 54 - 55 頁
(十一) 各項費用分攤表	第 56 - 57 頁
(十二)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	第 58 頁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財務摘要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較增減數	%
經營成績：				
業務總收入	42,459	47,555	-5,096	-10.72
業務總支出	63,262	37,336	25,926	69.44
賸餘(短絀)	-20,803	10,219	-31,022	--
餘絀撥補：				
未分配賸餘餘額	85,297	106,100	-20,803	-19.61
現金流量(1)：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 礦產資源	-252,174	-77,961	-174,213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減)	-26,111	-59,037	32,926	--
財務地位：				
營運資金餘額(2)	38,378	64,489	-26,111	-40.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餘額	377,202	125,036	252,166	201.67
淨值	420,332	191,135	229,197	119.91

附註：(1)現金流量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2)營運資金餘額＝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壹、基金概況

-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為有效運用社會福利設施及其用地開發後之權利金及租金等收入，促進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提升資金之使用效率，以達到財務穩定永續經營的目標。
- 二、施政重點：
 - (一) 本基金主要收入項目包括社福設施相關權利金及租金，用以補助廣慈博愛園區社福設施新建工程、前福德平宅拆遷安置、公辦民營社會福利機構及社福團體辦公室修繕養護與相關稅捐規費等支出。
 - (二) 「廣慈博愛園區社福設施新建工程案」與府級策略地圖 EP3.1 社區社福機構佈點數對應，為福利資源佈建之一部分，園區內本局配合參建全日型老人住宿機構、老人失智養護機構、老人日間照顧、身障福利機構、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托嬰中心、少年服務中心等超過 20 處多元社福設施，參建面積達 1 萬坪，期達成照顧弱勢族群與高齡者之社會使命與責任。
- 三、組織概況：臺北市政府為主管機關，社會局為管理機關，基金業務由相關科室本於權責分工辦理，本基金置執行秘書 1 人，幹事 3 人，由社會局指派有關單位人員兼任，並得置約聘僱工作人員若干人，專職辦理本基金業務。
-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本基金屬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4 目所定之作業基金。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 一、前(106)年度決算結果：
 - (一) 業務收入：決算數 4,381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4,507 萬 9 千元，減少 126 萬元，約 2.80%，主要係土地租金收入短收 54 萬 1 千元、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短收 49 萬 8 千元及其他租金收入短收 22 萬 1 千元。
 -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6,795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3,751 萬 2 千元，增加 3,044 萬 4 千元，約 81.16%，主要係補助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修繕費僅編列預算 1,735 萬元，惟仍因應部份頂樓防水工程之竣工、室內整修工程及緊急修繕等因素，致 106 年執行 4,773 萬 5 千元，超支 3,038 萬 5 千元，簽准併入決算辦理所致。
 - (三) 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48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120 萬元，減少 71 萬 4 千元，約 59.50%，主要係違規罰款收入超收 7 萬 7 千元及雜項收入短收 79 萬 1 千元。
 - (四) 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1 億 2,261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2,352 萬 1 千元，減少 90 萬 4 千元，約 0.73%，主要係陽明老人公寓 100-104 年地價稅 92 萬 1 千元已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於 105 年繳納所致。

(五) 收支短絀：決算數 1 億 4,626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1,475 萬 4 千元，增加 3,151 萬 4 千元，約 27.46%。

(六)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決算數 181 萬 2 千元，可用預算數 4,706 萬 2 千元，執行率 3.85%，主要係廣慈博愛園區北區、南區新建工程計畫之規劃界面複雜且涉及跨局處與地方民眾溝通協調，致使相關環評及樹保審議會延後通過；另南基地(A 至 C 標)為巨額採購，招標文件且採購流程較為複雜，致使本案期程延後所致。

二、上(107)年度截至 5 月 31 日止預算執行情形：

(一) 業務收入：實際數 1,743 萬 5 千元，較分配預算數 1,868 萬 2 千元，減少 124 萬 7 千元，約 6.67%，主要係土地租金收入超收 7 千元、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短收 127 萬 9 千元及其他租金收入超收 2 萬 5 千元。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數 393 萬 8 千元，較分配預算數 372 萬 4 千元，增加 21 萬 4 千元，約 5.75%，主要係補助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修繕費僅分配預算 25 萬元，惟仍因應部分頂樓防水工程之竣工、室內整修工程及緊急修繕等因素而超支 27 萬 7 千元。

(三) 業務外收入：實際數 58 萬 2 千元，較分配預算數 0 元，增加 58 萬 2 千元，主要係違規罰款收入超收 4 萬 4 千元及雜項收入超收 53 萬 8 千元。

(四) 業務外費用：實際數 0 元，較分配預算數 0 元，無增減。

(五) 收支短絀：實際數 1,407 萬 9 千元，較分配預算數 1,495 萬 8 千元，減少 87 萬 9 千元，約 5.88%。

(六)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實際數 72 萬 1 千元，較分配預算數 0 元，增加 72 萬 1 千元，主要係都市發展局為廣慈博愛園區南基地工程所需，請各參建機關於 106 年 2 月先行將 106 年所需經費暫付於該局辦理工程，其中 72 萬 1 千元該局業已撥付完畢，並於 107 年 1 月將憑證移回本局辦理轉正事宜所致。

(七) 增加遞延費用：實際數 0 元，較分配預算數 0 元，無增減。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 本市自償性公辦民營機構及社福用地設施設備之興建、購置、租用及修建。

(二) 推動「廣慈博愛園區社福設施新建工程案」。

(三) 補助開發廣慈博愛院及福德平宅基地，所衍生該基地原有院(住)民安置費用。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因原有院（住）民皆為年邁長者、低收入戶，自行遷出能力極為薄弱，故由本局協助安置於安養護機構、老人公寓或自行在外租屋，並提供安置及房租補助，以安定其生活。

（四）本基金行政管理、會計制度等業務。

二、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成本效益分析：

本年度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預算總額計 2 億 5,217 萬 4 千元，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 億 5,217 萬 4 千元，內容說明如下：

（一）本年度預算總額：2 億 5,217 萬 4 千元。

專案計畫部分：2 億 5,217 萬 4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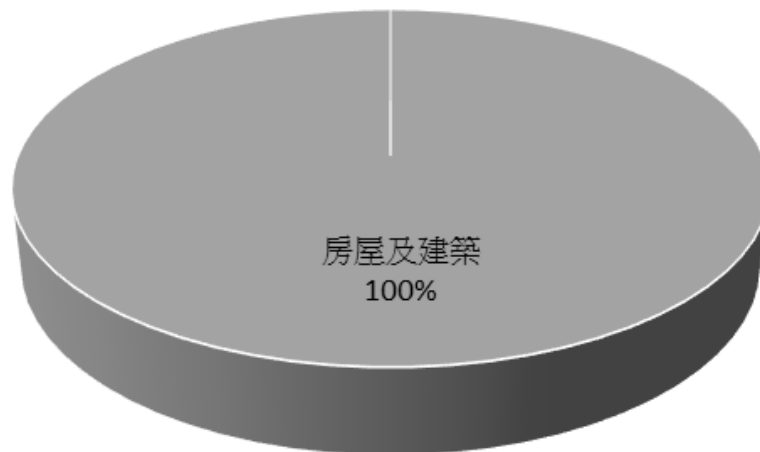
繼續計畫：2 億 5,217 萬 4 千元。

（二）資金來源：2 億 5,217 萬 4 千元。

專案計畫部分：2 億 5,217 萬 4 千元。

自有資金：2 億 5,217 萬 4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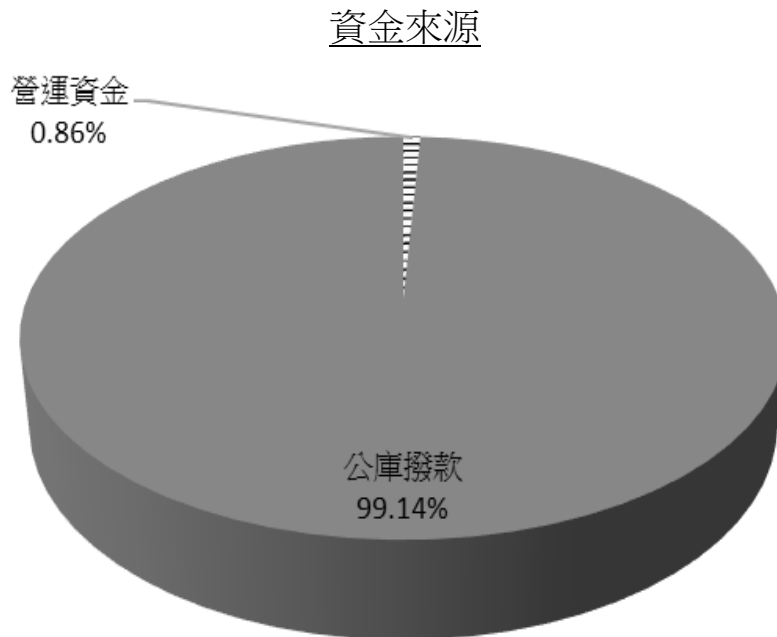
建設改良擴充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08 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08 年度預算
合 計	252,174	合 計	252,1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2,174	營運資金	2,174
房屋及建築	252,174	公庫撥款	250,000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一) 本年度業務收入 4,171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661 萬 2 千元，減少 489 萬 5 千元，約 10.50%，主要係減列臺北 NPO 聚落社福團體辦公室地租收入 115 萬 8 千元、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建物租金收入 307 萬 3 千元、三玉、延吉大樓附設停車場租金收入 41 萬 7 千元、臺北 NPO 聚落社福團體辦公室建物租金收入 10 萬 3 千元及臺北 NPO 商業標租收入 14 萬 4 千元所致。

(二) 本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 6,320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726 萬 7 千元，增加 2,593 萬 6 千元，約 69.60%，主要係新增補助新設立公辦民營老人福利住宿式長照機構(東明)開辦費 1,671 萬 5 千元、補助新設立公辦民營老人福利住宿式長照機構(東明)設施設備費 460 萬元及分擔合署大樓公設民營老人機構、公寓(住宅)公共設施管理費 45 萬元所致。

(三) 本年度業務外收入 74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94 萬 3 千元，減少 20 萬 1 千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元，約 21.31%，主要係減少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回饋金收入 22 萬 5 千元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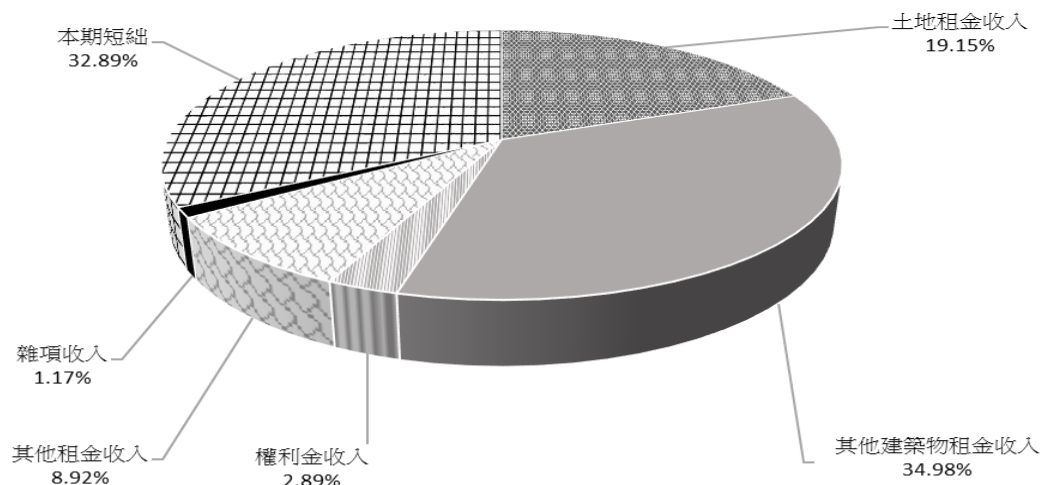
(四) 本年度業務外費用 5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 萬 9 千元，減少 1 萬元，約 14.49%，係減少至善段四小段 707-1 地號土地租金 1 萬元所致。

(五) 本年度業務總收支相抵後，短絀 2,080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賸餘 1,021 萬 9 千元，由賸餘轉為短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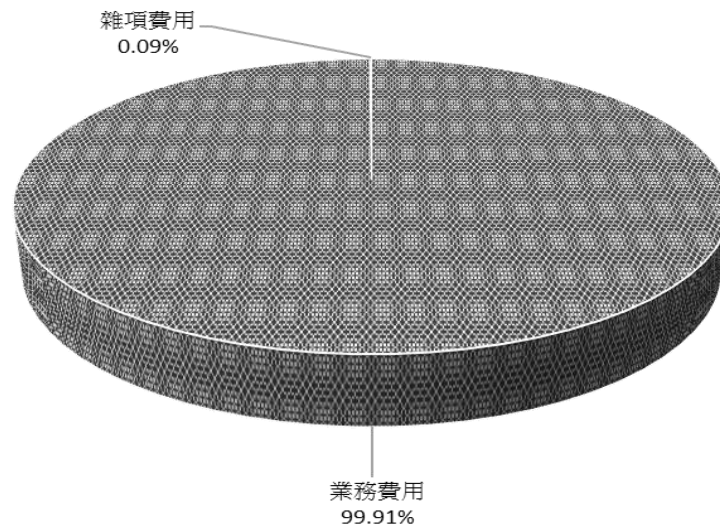
(六) 本年度收入及短絀、成本與費用及最近 5 年收入及費用圖表：

108 年度收入及短絀、成本與費用

收入及短絀



成本與費用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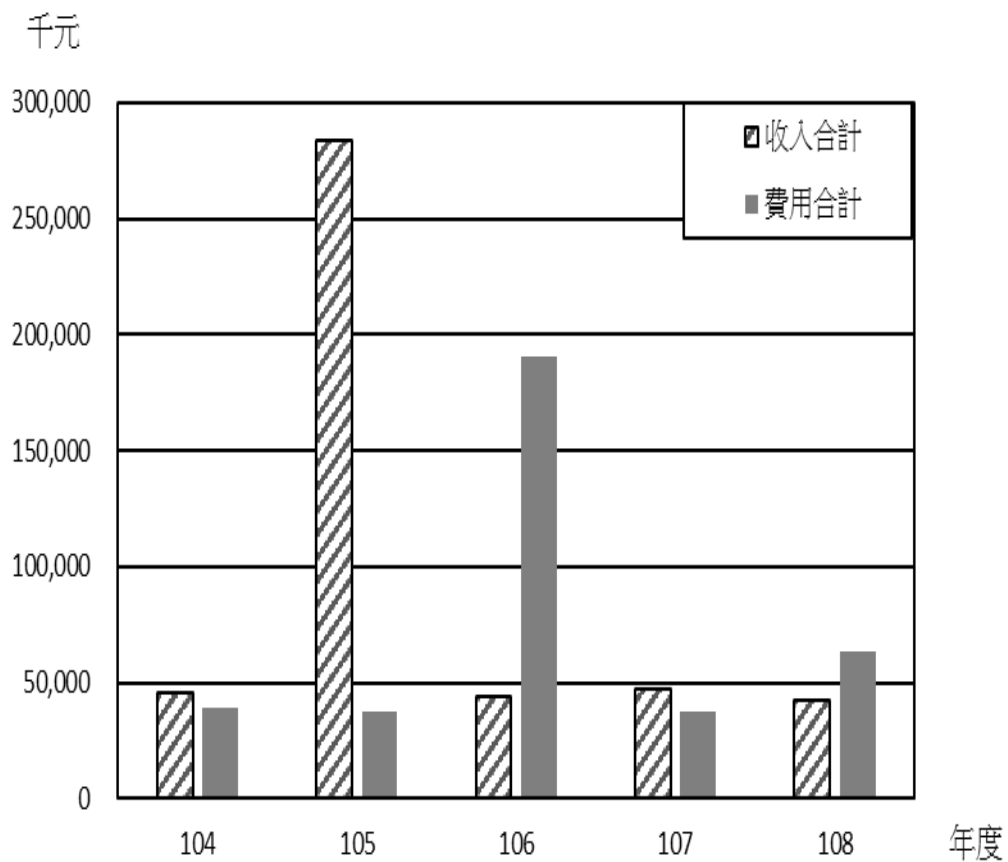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及短絀	108 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	108 年度預算
收入及短絀合計	63,262	成本與費用合計	63,262
業務收入	41,717	業務成本與費用	63,203
土地租金收入	12,115	業務費用	63,203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22,131	業務外費用	59
權利金收入	1,826	雜項費用	59
其他租金收入	5,645		
業務外收入	742		
雜項收入	742		
本期短絀	20,803		

最近 5 年收入與費用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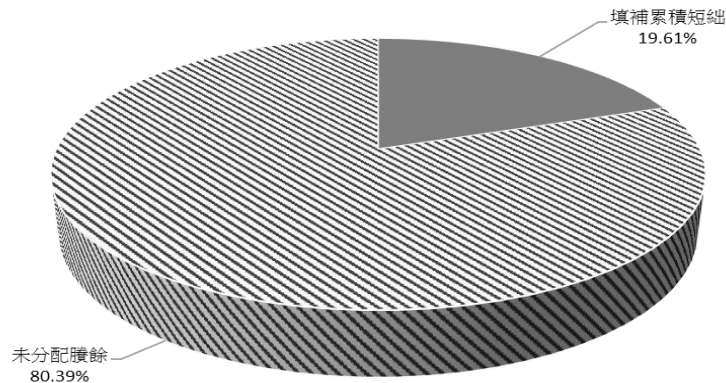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決算	105 年度 決算	106 年度 決算	107 年度 預算	108 年度 預算
收入		45,687	283,410	44,304	47,555	42,459
業務收入		43,811	45,480	43,819	46,612	41,717
業務外收入		1,877	237,930	486	943	742
費用		38,706	37,203	190,573	37,336	63,262
業務成本與費用		38,649	36,999	67,956	37,267	63,203
業務外費用		57	205	122,617	69	59
本期賸餘(短絀-)		6,981	246,207	-146,268	10,219	-20,803

註：1、104 年度至 105 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06 年度決算數為本府核定數，107 年度為法定預算數，並配合導入企業會計準則科目重分類之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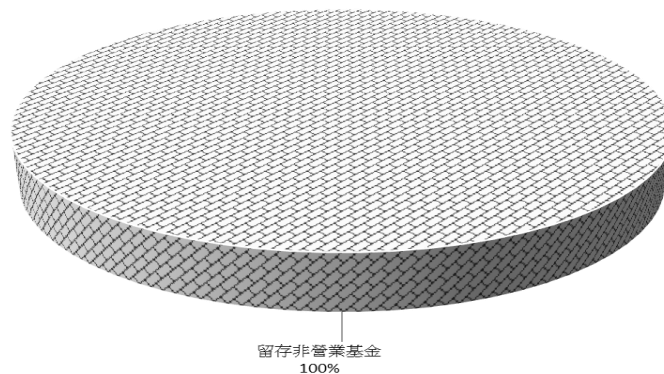
2、104 年度至 106 年度決算數、107 年度預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108 年度賸餘分配
按分配程序分



按所得對象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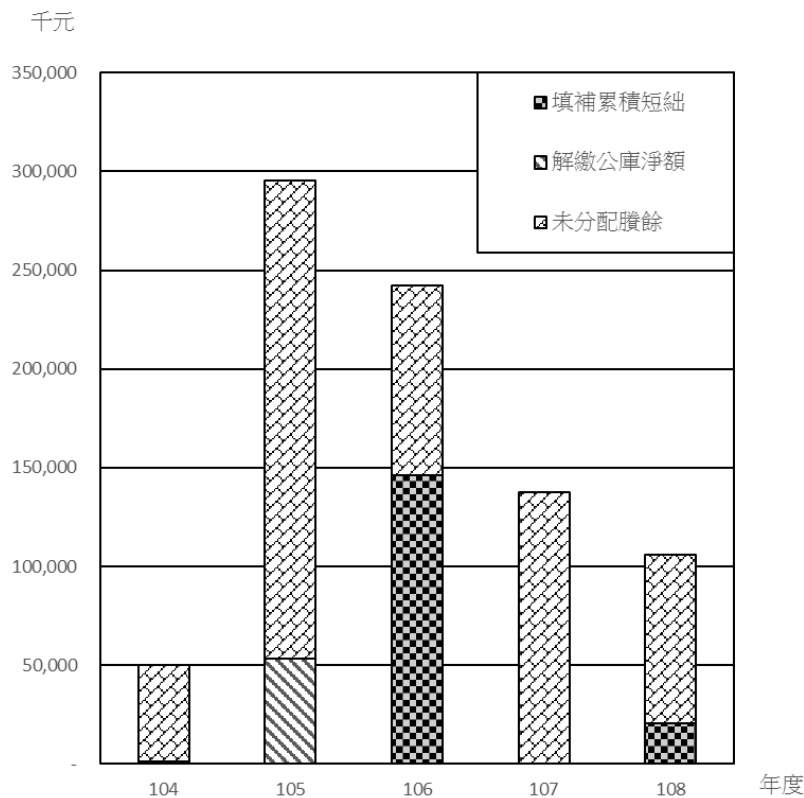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按分配程序分	108 年度預算	按所得對象分	108 年度預算
合計	106,100	合計	106,100
填補累積短絀	20,803	留存非營業基金	106,100
未分配賸餘	85,297		

最近 5 年賸餘分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決算	105 年度 決算	106 年度 決算	107 年度 預算	108 年度 預算
合計	50,302	295,321	242,149	137,613	106,100
賸餘分配					
填補累積短絀			146,268		20,803
解繳公庫淨額	1,188	53,172			
未分配賸餘	49,114	242,149	95,881	137,613	85,297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2,611 萬 1 千元，主要係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71 萬 8 千元、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 億 5,539 萬 3 千元及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 億 5,000 萬元所致。

伍、其他重要說明

一、業務收支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各項收支依實際需求推估。

二、本年度預算與上年度預算各項目增減之原因：

（一）產品生產（營運）成本比較增減原因之分析：本年度營運成本為 3 億 1,354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1,345 萬 1 千元，增加 2 億 9 萬 4 千元，約 176.37%，主要係新增補助新設立公辦民營老人福利住宿式長照機構(東明)開辦費 1,671 萬 5 千元、補助新設立公辦民營老人福利住宿式長照機構(東明)設施設備費 460 萬元、分擔合署大樓公設民營老人機構、公寓(住宅)公共設施管理費 45 萬元及增加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 1 億 7,421 萬 2 千元所致。

（二）員工人數增減之分析：本年度聘用人員 2 人，較上年度無增減。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3,819	100.00	業務收入	41,717	100.00	46,612	100.00	-4,895	-10.50
43,819	100.00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41,717	100.00	46,612	100.00	-4,895	-10.50
11,553	26.37	土地租金收入	12,115	29.04	13,273	28.48	-1,158	-8.72
24,706	56.38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22,131	53.05	25,308	54.30	-3,177	-12.55
1,826	4.17	權利金收入	1,826	4.38	1,826	3.92		
5,733	13.08	其他租金收入	5,645	13.53	6,206	13.31	-561	-9.04
67,956	155.08	業務成本與費用	63,203	151.50	37,267	79.95	25,936	69.60
67,956	155.08	行銷及業務費用	63,203	151.50	37,267	79.95	25,936	69.60
67,956	155.08	業務費用	63,203	151.50	37,267	79.95	25,936	69.60
-24,137	-55.08	業務賸餘（短絀）	-21,486	-51.50	9,345	20.05	-30,831	--
486	1.11	業務外收入	742	1.78	943	2.03	-201	-21.31
0	0.00	財務收入						
0	0.00	利息收入						
486	1.11	其他業務外收入	742	1.78	943	2.02	-201	-21.31
76	0.17	違規罰款收入						
409	0.93	雜項收入	742	1.78	943	2.02	-201	-21.31
122,617	279.83	業務外費用	59	0.14	69	0.15	-10	-14.49
122,617	279.83	其他業務外費用	59	0.14	69	0.15	-10	-14.49
122,617	279.83	雜項費用	59	0.14	69	0.15	-10	-14.49
-122,131	-278.72	業務外賸餘（短絀）	683	1.64	874	1.88	-191	-21.85
-146,268	-333.80	本期賸餘（短絀）	-20,803	-49.87	10,219	21.92	-31,022	--

註：1.本年度預算數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核定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科（項）目編製之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配合導入企業會計準則科目重分類之數。

2.百分比、前年度決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賸餘之部	106,100	100.00	
前期未分配賸餘	106,100	100.00	
分配之部	20,803	19.61	
填補累積短絀	20,803	19.61	
未分配賸餘	85,297	80.39	
短絀之部	20,803	100.00	
本期短絀	20,803	100.00	
填補之部	20,803	100.00	
撥用賸餘	20,803	100.00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算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20,803	
調整項目	85	固定資產提列折舊及遞延費用攤銷(詳第24頁)。
折舊、減損及折耗	8	
攤銷	77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71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礦產資源	-252,174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詳第28-31頁)。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3,219	增加遞延費用(詳第32頁)。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5,39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250,000	市庫增撥基金(詳第33頁)。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0,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6,11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64,48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8,378	

註：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土地租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合計	12,115,000	
土地租金收入	12,11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3,272,851元，減少1,157,851元。
	84,157	信義區民活動中心社福團體辦公室地租收入。
	2,302,401	至善老人安養護中心地租收入。
	391,724	文山老人養護中心地租收入。
	2,986,577	陽明老人公寓地租收入。
	4,657,114	中山老人住宅暨服務中心地租收入。
	1,692,651	大龍老人住宅地租收入。
	376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376元。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合計	22,131,000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22,131,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25,307,587元，減少3,176,587元。
	20,880	信義區民活動中心社福團體辦公室租金收入。
	7,728,400	至善老人安養護中心租金收入。
	7,081,160	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租金收入。
	589,280	文山老人養護中心租金收入。
	1,939,570	陽明老人公寓租金收入。
	1,760,059	中山老人住宅暨服務中心租金收入。
	3,011,349	大龍老人住宅租金收入。
	302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302元。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合計	1,826,000	
權利金收入	1,826,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825,764元，增加236元。
	1,825,764	朱崙老人公寓權利金收入。
	236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236元。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其他租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合計	5,645,000	
其他租金收入	5,64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6,205,626元，減少560,626元。
	5,247,528	三玉、延吉大樓附設停車場租金收入。
	161,700	成功國宅附設停車場租金收入。
	235,158	文山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地下停車場租金收入。
	614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614元。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雜項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合計	742,000	
雜項收入	742,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942,722元，減少200,722元。
	333,051	至善老人安養護中心回饋金收入。
	120,520	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回饋金收入。
	7,295	文山老人養護中心回饋金收入。
	12,896	朱崙老人公寓回饋金收入。
	127,523	中山老人住宅暨服務中心回饋金收入。
	116,539	大龍老人住宅回饋金收入。
	24,000	委託辦理「臺北NPO聚落」回饋金收入(新增)。
	176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176元。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67,955,993	37,266,913	合 計	63,203,000	
1,039,481	1,637,189	用人費用	1,682,000	
677,191	1,139,304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173,168	較上年度預算數1,139,304元，增加33,864元。
677,191	1,139,304	聘用人員薪金	1,173,168	聘用人員2人薪金(詳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第46-47頁)。
88,458	88,800	超時工作報酬	88,170	較上年度預算數88,800元，減少630元。
88,458	88,800	加班費	88,170	辦理業務所需加班費。
130,788	142,413	獎金	146,646	較上年度預算數142,413元，增加4,233元。
130,788	142,413	年終獎金	146,646	聘用人員年終獎金(詳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第46-47頁)。
40,635	68,352	退休及卹償金	70,392	較上年度預算數68,352元，增加2,040元。
40,635	68,352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70,392	聘用人員退撫離職儲金(詳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第46-47頁)。
102,409	198,320	福利費	203,624	較上年度預算數198,320元，增加5,304元。
83,445	136,080	分擔員工保險費	141,384	
			88,224	聘用人員勞保保險費(詳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第46-47頁)。
			53,160	聘用人員健保保險費(詳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第46-47頁)。
10,964	30,240	員工通勤交通費	30,240	聘用人員上下班交通費。 2人*2段*12月*630元=30,240元。
8,000	32,000	其他福利費	32,000	聘用人員休假補助。 2人*16,000元=32,000元。
1,515,926	269,261	服務費用	269,000	
	4,200	郵電費	4,200	較上年度預算數4,200元，無增減。
	4,200	電話費	4,200	電話費。 1部*12月*350元=4,200元。
485	2,160	旅運費	2,160	較上年度預算數2,160元，無增減。
485	2,160	國內旅費	2,160	聘用人員短程車資。 2人*3次*30元*12月=2,160元。
12,020	35,0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5,000元，無增減。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12,020	35,000	印刷及裝訂費	35,000	
			15,000	印製概(預)算書。 200本*75元=15,000元。
			20,000	印製決算書、傳票、各種報表、帳冊 等資料。
	45,90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5,901	較上年度預算數45,901元，無增減。
	45,901	一般房屋修護費	45,901	
			4,719	信義區民活動中心辦公室房屋建築養 護費。 4,510元+110元×(31.9坪-30坪)=4,719元。
			41,182	臺北NPO聚落辦公室房屋修繕費。 4,510元+110元×(363.3781坪-30坪)=41,182元。
523,421	4,000	一般服務費	4,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4,000元，無增減。
521,321		外包費		
2,100	4,000	體育活動費	4,000	聘用人員文康活動費。 2人*2,000元=4,000元。
980,000	178,000	專業服務費	177,739	較上年度預算數178,000元，減少261元 。
980,000	150,000	法律事務費	150,000	廣慈案委託法律服務費用。
	28,00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 詢費	27,739	
			27,500	相關計畫推動會議專家學者出席費。 11人次*2,500元=27,500元。
			239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239 元。
9,984	32,560	材料及用品費	33,000	
2,069		使用材料費		
2,069		設備零件		
7,915	32,560	用品消耗	33,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2,560元，增加440元 。
2,880	2,880	辦公(事務)用品	2,880	聘用人員2人，按每人每月120元編列 。
5,035	29,680	其他	30,120	
			7,200	各類會議誤餐餐盒費用。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15人*6次*80元=7,200元。
			7,680	辦理業務所需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人*12月*4次*80元=7,680元。
			10,000	辦理社福基金相關業務、訓練活動所需材料、教具教材及雜支等。
			4,800	電腦耗材。
				2部*2,400元=4,800元。
			440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440元。
84,072	85,257	折舊、折耗及攤銷	85,000	
8,688	8,6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8,083	較上年度預算數8,625元，減少542元。
8,688	8,625	機械及設備折舊	8,083	機械及設備折舊。
				(1)104年購置之電腦：總值-107年已折舊金額(已提列3年又1個月之折舊)-殘值。
				16,300-345-4,140-4140-4,140=3,535
				(2)105年購置之電腦：月提列折舊*12個月。379*12=4,548
				(1)+(2)=3,535+4,548=8,083。
75,384	76,632	攤銷	76,917	較上年度預算數76,632元，增加285元。
75,384	76,632	其他攤銷費用	76,917	
			76,632	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整修攤銷費用。
				興豐大樓頂樓防水更新工程分為5年攤提(自105年始)(文山老人養護中心)計算式：383,161元/5年=76,632元。
			285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285元。
12,732,672	13,212,646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2,569,000	
6,169,840	6,484,248	土地稅	6,069,812	較上年度預算數6,484,248元，減少414,436元。
6,169,840	6,484,248	一般土地地價稅	6,069,812	
			25,783	信義區民活動中心地價稅。
			801,657	至善老人安養護中心地價稅。
			3,196,920	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地價稅。
			124,261	文山老人養護中心地價稅。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738,128	大龍老人住宅地價稅。
			1,183,063	陽明老人公寓地價稅。
4,477,250	4,463,896	房屋稅	4,477,271	較上年度預算數4,463,896元，增加13,375元。
4,477,250	4,463,896	一般房屋稅	4,477,271	
			244,467	三玉、延吉大樓委外經營停車場、信義區民活動中心房屋稅。
			1,462,902	至善老人安養護中心房屋稅。
			1,132,303	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房屋稅。
			95,755	文山老人養護中心房屋稅。
			404,602	陽明老人公寓房屋稅。
			369,796	朱崙老人公寓房屋稅。
			744,772	大龍老人住宅房屋稅。
			22,674	文山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地下停車場房屋稅。 課稅現值1,133,700元*適用稅率2.0%=22,674元。
2,085,582	2,264,502	消費與行為稅	2,021,917	較上年度預算數2,264,502元，減少242,585元。
2,085,582	2,264,502	營業稅	2,021,917	
			2,021,776	社會福利發展基金營業稅。 係為收入/1.05*0.05(營業稅率)=42,457,296元/1.05*0.05=2,021,776元。
			141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141元。
52,498,033	22,03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48,565,000	
47,734,833	17,350,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43,434,8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7,350,000元，增加26,084,800元。
47,734,833	17,350,000	其他	43,434,800	
			22,120,000	補助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修繕費(至善10,000,000元、兆如6,220,000元、文山1,500,000元、陽明1,200,000元、朱崙700,000元、中山1,600,000元、大龍900,000元等7處老人安養暨長期照顧機構、老人公寓及老人住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16,714,800	宅)。 補助新設立公辦民營老人福利住宿式 長照機構(東明)開辦費(新增)。 依據本局委託經營費用共同性經費標 準，最高以每平方公尺12,000元計算 ，計算式：1,392.9平方公尺*12,000元 。
			4,600,000	補助新設立公辦民營老人福利住宿式 長照機構(東明)設施設備費(新增)。 依據本局委託經營費用共同性經費標 準，全日型養護機構設施設備每年以 10萬元計算，計算式：46人*每床 100,000元=4,600,000元。
		分擔	450,000	新增項目。
		分擔大樓管理費	450,000	分擔合署大樓公設民營老人機構、公 寓(住宅)公共設施管理費(新增)。 依106年費用估算：文山15萬元、朱崙 15萬元及陽明15萬元。
4,763,200	4,680,0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4,680,200	較上年度預算數4,680,000元，增加200 元。
4,763,200	4,680,000	補償改建戶、眷村(營舍)住戶遷 移費	4,680,200	
			4,680,000	福德平宅居民拆遷安置費、自行在外 租屋租金補助費。 1.安置於各縣市政府立案合格之公私立 老人公寓、安養中心等並提供每月 15,000元之安置補助。 20人X 15,000元X 12月=3,600,000元 2.自行在外租屋者提供房租補助每月 5,000元。 18人X 5000元X 12月=1,080,000元。
			200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200 元。
75,825		其他		
75,825		其他費用		
75,825		其他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雜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說 明
122,616,717	68,652	合 計	59,000	
7,361,250		服務費用		
7,361,250		專業服務費		
7,361,250		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		
75,549	68,652	租金與利息	59,000	
75,549	68,652	地租及水租	59,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68,652元，減少9,652元。
75,549	68,652	一般土地租金	59,000	
			58,736	至善段四小段707-1地號107年度土地租金。
			264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264元。
115,179,918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15,031,625		土地稅		
115,031,625		一般土地地價稅		
148,293		房屋稅		
148,293		一般房屋稅		

臺北市社會福
固定資產建設改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合計	不動產、廠			
		小計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合計	252,174,000	252,174,000			252,174,000
專案計畫	252,174,000	252,174,000			252,174,000
繼續性計畫	252,174,000	252,174,000			252,174,000
(一) 興建社福設施計畫	252,174,000	252,174,000			252,174,000
1. 廣慈博愛園區北區新建工程	102,369,000	102,369,000			102,369,000
2. 廣慈博愛園區南區新建工程	149,805,000	149,805,000			149,805,000

利發展基金

良擴充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說明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權 益改良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總 帳 科 目	計 畫 名 稱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備 註 (含規格或說明)
合計					252,174,000	
專案計畫					252,174,000	
繼續性計畫					252,174,000	
房屋及建築	(一) 興建社福設施計畫				252,174,000	
	1. 廣慈博愛園區北區新建工程				102,369,000	1. 興建「廣慈博愛園區」社會福利設施，提供老人、兒童、婦女、身障者等弱勢族群多層次照護空間與完善的社福生活園區，強化社福功能、改善環境品質。 2. 規劃設計監造費： 本工程為104-110年度連續性工程，由都市發展局主辦，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為256,468,535元，本局分攤比例為6.19%，分攤經費為15,875,402元，以前年度已編列42,097,091元(含103年度補辦預算數11,653,664元)，其中26,221,689元不予保留，且本局自106年度起亦無須再編列預算，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費用分攤詳各項費用分攤表。 3. 施工費： 本工程為105-110年度連續性工程，由都市發展局主辦，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為6,864,117,667元，本局分攤比例為6.19%，分攤經費為424,888,883元，除以前年度預算數21,850,332元外，本年度續編第4年經費102,369,000元，餘300,669,551元視工程實際進度檢討分年編列於以後年度，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費用分攤詳各項費用分攤表。
					102,369,000	本年度所需工程費
		式	1	101,963,000	101,963,000	施工費。
		式	1	406,000	406,000	工程管理費。
	2. 廣慈博愛園區南區新建工程				149,805,000	1. 興建「廣慈博愛園區」社會福利設施，提供老人、兒童、婦女、身障者等弱勢族群多層次照護空間與完善的社福生活園區，強化社福功能、改善環境品質。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總帳科目	計畫名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備註 (含規格或說明)
						<p>2.規劃設計監造費： 本工程為106-110年度連續性工程，由都市發展局主辦，信義區公所、市立圖書館、公共運輸處、衛生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為365,287,651元，本局分攤比例為20.29%，分攤經費為72,084,536元，除以前年度預算數25,950,432元外，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7,208,000元，餘38,926,104元視工程實際進度檢討分年編列於以後年度，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費用分攤詳各項費用分攤表。</p> <p>3.施工費： 本工程為106-110年度連續性工程，由都市發展局主辦，信義區公所、市立圖書館、公共運輸處、衛生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為9,382,813,753元，本局分攤比例為20.29%，分攤經費為1,903,772,910元，除以前年度預算數61,346,815元外，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142,597,000元，餘1,699,829,095元視工程實際進度檢討分年編列於以後年度，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費用分攤詳各項費用分攤表。</p>
					149,805,000	本年度所需工程費
		式	1	141,707,000	141,707,000	施工費。
		式	1	7,208,000	7,208,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890,000	890,000	工程管理費。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增加遞延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 項目名稱	金 額	說 明
		合計	3,219,000	
	1,380,000	遞延費用	3,219,000	
	1,380,000	1.興豐大樓外牆整修工程(分攤款)	3,219,000	1.辦理興豐大樓外牆整修工程。 2.本工程為107-108年度連續性工程，由文化局主辦，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文山區公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為11,500,000元，本局分攤比例為40%，分攤經費為4,599,999元，除以前年度預算數1,380,000元外，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3,219,000元，餘999元不再編列，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費用分攤詳各項費用分攤表。
			3,219,000	本年度所需工程費
			2,869,620	施工費。
			257,291	設計監造費。
			92,089	工程管理費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基金增減數額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85,035,000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公庫增撥數	250,000,000	市庫增撥基金。
其他		
減：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期末基金數額	335,035,000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6年(前年) 12月31日 決算數	科 目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7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2,536,904	資產合計	2,670,361	2,441,023	229,338
2,536,904	資產	2,670,361	2,441,023	229,338
144,763	流動資產	38,378	64,489	-26,111
144,763	現金	38,378	64,489	-26,111
144,763	銀行存款	38,378	64,489	-26,111
136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418	277	141
136	準備金	418	277	141
136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418	277	141
1,8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7,202	125,036	252,166
21	機械及設備	5	13	-8
35	機械及設備	35	35	
13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30	22	8
1,812	購建中固定資產	377,197	125,023	252,174
1,812	未完工程	377,197	125,023	252,174
2,390,171	其他資產	2,254,363	2,251,221	3,142
308	遞延資產	4,752	1,610	3,142
308	遞延費用	4,752	1,610	3,142
2,389,864	什項資產	2,249,611	2,249,611	
45,291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2,344,572	代管資產	2,249,611	2,249,611	
2,536,904	負債及淨值合計	2,670,361	2,441,023	229,338
2,365,988	負債	2,250,029	2,249,888	141
17,248	流動負債			
16,353	應付款項			
16,353	應付費用			
895	預收款項			
895	其他預收款			
2,348,740	其他負債	2,250,029	2,249,888	141
2,348,740	什項負債	2,250,029	2,249,888	141
4,032	存入保證金			
136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418	277	141
2,344,572	應付代管資產	2,249,611	2,249,611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6年(前年) 12月31日 決算數	科 目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7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170,916	淨值	420,332	191,135	229,197
75,035	基金	335,035	85,035	250,000
75,035	基金	335,035	85,035	250,000
75,035	基金	335,035	85,035	250,000
95,881	累積餘絀	85,297	106,100	-20,803
95,881	累積賸餘	85,297	106,100	-20,803
95,881	累積賸餘	85,297	106,100	-20,803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前年度決算數67,991,600元，上年度調整後預計數66,838,000元，本年度預計數62,698,000元。

本 頁 空 白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總分類帳科目		合計	業務費用
		用途別科目			
190,572,710	37,335,565	合計		63,262,000	63,203,000
1,039,481	1,637,189	用人費用		1,682,000	1,682,000
677,191	1,139,304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173,168	1,173,168
677,191	1,139,304	聘用人員薪金		1,173,168	1,173,168
88,458	88,800	超時工作報酬		88,170	88,170
88,458	88,800	加班費		88,170	88,170
130,788	142,413	獎金		146,646	146,646
130,788	142,413	年終獎金		146,646	146,646
40,635	68,352	退休及卹償金		70,392	70,392
40,635	68,352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70,392	70,392
102,409	198,320	福利費		203,624	203,624
83,445	136,080	分擔員工保險費		141,384	141,384
10,964	30,240	員工通勤交通費		30,240	30,240
8,000	32,000	其他福利費		32,000	32,000
8,877,176	269,261	服務費用		269,000	269,000
	4,200	郵電費		4,200	4,200
	4,200	電話費		4,200	4,200
485	2,160	旅運費		2,160	2,160
485	2,160	國內旅費		2,160	2,160
12,020	35,0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5,000	35,000
12,020	35,000	印刷及裝訂費		35,000	35,000
	45,90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5,901	45,901
	45,901	一般房屋修護費		45,901	45,901
523,421	4,000	一般服務費		4,000	4,000
521,321		外包費			
2,100	4,000	體育活動費		4,000	4,000
8,341,250	178,000	專業服務費		177,739	177,739
980,000	150,000	法律事務費		150,000	150,000
7,361,250		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			
	28,00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 審查及查詢費		27,739	27,739
9,984	32,560	材料及用品費		33,000	33,000

利發展基金

彙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雜項費用					
59,000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總分類帳科目		合計	業務費用
		用途別科目			
2,069		使用材料費			
2,069		設備零件			
7,915	32,560	用品消耗		33,000	33,000
2,880	2,880	辦公(事務)用品		2,880	2,880
5,035	29,680	其他		30,120	30,120
75,549	68,652	租金與利息		59,000	
75,549	68,652	地租及水租		59,000	
75,549	68,652	一般土地租金		59,000	
84,072	85,257	折舊、折耗及攤銷		85,000	85,000
8,688	8,6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8,083	8,083
8,688	8,625	機械及設備折舊		8,083	8,083
75,384	76,632	攤銷		76,917	76,917
75,384	76,632	其他攤銷費用		76,917	76,917
127,912,590	13,212,646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2,569,000	12,569,000
121,201,465	6,484,248	土地稅		6,069,812	6,069,812
121,201,465	6,484,248	一般土地地價稅		6,069,812	6,069,812
4,625,543	4,463,896	房屋稅		4,477,271	4,477,271
4,625,543	4,463,896	一般房屋稅		4,477,271	4,477,271
2,085,582	2,264,502	消費與行為稅		2,021,917	2,021,917
2,085,582	2,264,502	營業稅		2,021,917	2,021,917
52,498,033	22,03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48,565,000	48,565,000
47,734,833	17,350,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43,434,800	43,434,800
47,734,833	17,350,000	其他		43,434,800	43,434,800
		分擔		450,000	450,000
		分擔大樓管理費		450,000	450,000
4,763,200	4,680,0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助(濟)		4,680,200	4,680,200
4,763,200	4,680,000	補償改建戶、眷村(營舍) 住戶遷移費		4,680,200	4,680,200
75,825		其他			
75,825		其他費用			
75,825		其他			

利發展基金

彙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雜項費用					
59,000					
59,000					
59,000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本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上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增 減 原 因
合計	2		2	
業務總支出部分	2		2	
行銷及業務部分	2		2	
臨時職員	2		2	

註：1.本表不包含臨時工員人數。

2.本表臨時職員係指奉准有案之約聘僱人員。

本 頁 空 白

科 目	合計	正式 員額 薪資	聘僱 人員 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貼	獎 金			
						年終 獎金	考績 獎金	績效 獎金	其他
合計	1,682,000		1,173,168	88,170		146,646			
業務總支出部分	1,682,000		1,173,168	88,170		146,646			
業務費用	1,682,000		1,173,168	88,170		146,646			
職員	1,682,000		1,173,168	88,170		146,646			

註：1.本表不包含臨時工員薪津。

利發展基金

彙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退休及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兼任人員用人費用
退休金	卹償金		分擔保險費	傷病醫藥費	提撥福利金	員工通勤 交通費	其他福利費		
70,392			141,384			30,240	32,000		
70,392			141,384			30,240	32,000		
70,392			141,384			30,240	32,000		
70,392			141,384			30,240	32,000		

區分及職稱	人數	擔任工作	聘用或約僱起訖期間	薪點	年需經費
合計	2				1,531,590
聘用人員小計	2				1,531,590
專業人員	2				1,531,590
企劃師	2	1.辦理「廣慈博愛園區開發案」相關業務。2.辦理「廣慈博愛園區開發案」基地維護管理及前BOT案法律爭議。3.其他交辦事項。	108.01.01-108.12.31	392	1,531,590

利發展基金

人員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月 支					經費來源 及其科目
小計	折合 金額	勞保 保險費	健康 保險費	離職 儲金	
115,412	97,764	7,352	4,430	5,866	業務費用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合 計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不動產	其他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改良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35			35						
上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										
本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35			35						
折舊方法				直線法						
折舊率				22.86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8			8						
業務費用	8			8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社會福利設施設備建置、 維護暨弱勢民眾服務、推 展及研發計畫				313,545	本基金係執行社福 用開發案等，因無 法獨立計算工作量 ，致無法具體衡量 數量與單位成本。
(上)年度預算數 社會福利設施設備建置、 維護暨弱勢民眾服務、推 展及研發計畫				113,451	
(前)年度決算數 社會福利設施設備建置、 維護暨弱勢民眾服務、推 展及研發計畫				191,236	
(105)年度決算數 社會福利設施設備建置、 維護暨弱勢民眾服務、推 展及研發計畫				35,493	
(104)年度決算數 社會福利設施設備建置、 維護暨弱勢民眾服務、推 展及研發計畫				37,175	

計畫、項目 及計畫期間	計畫內容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 年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08年度
合計		2,421,221,730	126,402,981	255,393,000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2,416,621,731	125,022,981	252,174,000
專案計畫		2,416,621,731	125,022,981	252,174,000
(一) 興建社福設施 計畫		2,416,621,731	125,022,981	252,174,000
1. 廣慈博愛園區北區 新建工程 (104-110年度)	廣慈博愛園區北區新建 工程	440,764,285	37,725,734	102,369,000
2. 廣慈博愛園區南區 新建工程 (106-110年度)	廣慈博愛園區南區新建 工程	1,975,857,446	87,297,247	149,805,000
增加遞延費用		4,599,999	1,380,000	3,219,000
1. 興豐大樓外牆整修 工程(分攤款) (107-108年度)	興豐大樓外牆整修工程(分攤款)	4,599,999	1,380,000	3,219,000

利發展基金

年資金需求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金 需 求 表					備 註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以後	
848,060,727	1,191,364,023				餘999元不再編列。
848,060,727	1,191,364,023				
848,060,727	1,191,364,023				
848,060,727	1,191,364,023				
169,955,553	130,713,998				
678,105,174	1,060,650,025				

計畫名稱	合計		自有資			
	金額	%	小計		營運資金	出售 不適用資產
			金額	%		
合計	252,174,000	100.00	252,174,000	100.00	2,174,000	
專案計畫	252,174,000	100.00	252,174,000	100.00	2,174,000	
繼續性計畫	252,174,000	100.00	252,174,000	100.00	2,174,000	
(一) 興建社福設施計畫	252,174,000	100.00	252,174,000	100.00	2,174,000	
1. 廣慈博愛園區北區新建工程	102,369,000	40.59	102,369,000	40.59		
2. 廣慈博愛園區南區新建工程	149,805,000	59.41	149,805,000	59.41	2,174,000	

利發展基金

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金		外借資金			
公庫撥款	其他	小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金額	%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102,369,000					
147,631,000					

計畫名稱	全 部					
	投資總額	資金來源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資產	公庫撥款	其他	外借資金
合計	2,416,621,731	78,355,922		2,338,265,809		
專案計畫	2,416,621,731	78,355,922		2,338,265,809		
繼續性計畫	2,416,621,731	78,355,922		2,338,265,809		
(一)興建社福設施計畫	2,416,621,731	78,355,922		2,338,265,809		
1.廣慈博愛園區北區新建工程	440,764,285	4,665,443		436,098,842		
2.廣慈博愛園區南區新建工程	1,975,857,446	73,690,479		1,902,166,967		

利發展基金

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 畫					預 算 數			
目標 能量	進度 起訖 年月	資金 成本 率%	現值 報酬 率%	收回 年限 (年)	本年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	
					金額	占全部 計畫%	金額	占全部 計畫%
強化社福功能	104.01- 110.12				252,174,000	10.43	377,196,981	15.61
					252,174,000	10.43	377,196,981	15.61
					252,174,000	10.43	377,196,981	15.61
					252,174,000	10.43	377,196,981	15.61
					102,369,000	23.23	140,094,734	31.78
強化社福功能	106.01- 110.12				149,805,000	7.58	237,102,247	12.00

臺北市社會福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定完成 工作總數		合辦單位	分攤方式	分攤比 率%	總經費
	單位	數量				
房屋及建築						16,868,687,606
廣慈博愛園區北區新建工程						7,120,586,202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 市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 積比例	93.81	6,679,821,917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 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 積比例	6.19	440,764,285
廣慈博愛園區南區新建工程						9,748,101,404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 市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 積比例	59.29	5,782,218,093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 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 積比例	20.29	1,975,857,446
	式	1.00	臺北市信義區 公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 積比例	14.47	1,410,446,627
	式	1.00	臺北市立圖書 館	按分配樓地板面 積比例	2.10	204,640,804
	式	1.00	臺北市公共運 輸處	按分配樓地板面 積比例	0.05	4,869,043
	式	1.00	臺北市政府衛 生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 積比例	3.80	370,069,391
遞延費用						11,500,000
興豐大樓外牆整修工程(分攤款)						11,500,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文 化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 積比例	10.00	1,150,001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 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 積比例	40.00	4,599,999
	式	1.00	臺北市政府警 察局交通警察 大隊	按分配樓地板面 積比例	20.00	2,300,001
	式	1.00	臺北市文山區 公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 積比例	30.00	3,449,999

利發展基金

分攤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 攤 標 準				說 明	
設備及投資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2,417,412,000	2,341,548,000	12,142,000	63,722,000	本工程由都市發展局主辦，為104-110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為7,120,586,202元，都市發展局及本局依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經費。	
1,705,526,000	1,664,523,000	7,757,000	33,246,000		
1,603,157,000	1,562,560,000	7,351,000	33,246,000		
102,369,000	101,963,000	406,000			
711,886,000	677,025,000	4,385,000	30,476,000		
427,691,000	407,536,000	2,601,000	17,554,000		本工程由都市發展局主辦，為105-110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為9,748,101,404元，都市發展局、信義區公所、市立圖書館、公共運輸處、衛生局及本局依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經費。
149,805,000	141,707,000	890,000	7,208,000		
92,226,000	87,808,000	634,000	3,784,000		
14,094,000	13,399,000	92,000	603,000		
255,000	253,000	2,000			
27,815,000	26,322,000	166,000	1,327,000		
8,048,000	7,174,051	230,721	643,228		
8,048,000	7,174,051	230,721	643,228		
805,000	717,406	23,271	64,323	本工程由文化局主辦，為107-108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為11,500,000元，文化局、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文山區公所及本局依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經費。	
3,219,000	2,869,620	92,089	257,291		
1,610,000	1,434,810	46,544	128,646		
2,414,000	2,152,215	68,817	192,968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

中華民國 97 年 1 月 18 日

臺北市議會第 10 屆第 5 次臨時大會第 5 次會議三讀審議通過

- 第一條 臺北市為有效運用社會福利設施及其用地開發所生之權利金及租金等收入，以促進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特依預算法第九十六第二項準用第二十一條規定，制定本自治條例。
- 第二條 本基金為預算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二款第四目所定之作業基金，以臺北市政府（以下簡稱市政府）為主管機關，市政府社會局（以下簡稱社會局）為管理機關。
- 第三條 本基金之資金來源如下：
- 一 社會福利設施（含土地及建物）之權利金及租金等收入。
 - 二 社會福利用地開發所生之權利金及租金等收入。
 - 三 市政府循預算程序撥充之款項收入。
 - 四 對外舉借之款項收入。
 - 五 本基金孳息收入。
 - 六 其他收入。
- 第四條 本基金之資金應專款專用，其資金用途如下：
- 一 自償性社會福利設施、設備之興建、購置、租用及修建等支出。
 - 二 因執行社會福利用地開發案所衍生之安置費用支出。
 - 三 推動老人、失能者、弱勢市民照顧所需之不動產信託及有關專案等支出。
 - 四 有關社會福利機構公設民營之研發及推廣等事項之支出。
 - 五 償還對外舉借款項之本息支出。
 - 六 本基金運作所需之行政管理、事務設備及人事等相關費用之支出。
 - 七 其他與本基金業務有關之支出。
- 第五條 本基金資金之存儲，依臺北市市庫自治條例有關規定辦理。
- 第六條 本基金置執行秘書一人，幹事三人，由社會局指派有關單位人員兼任，並得置約聘僱工作人員若干人，專職辦理本基金業務。
- 第七條 本基金應編列附屬單位預算。
前項預算之編製及執行、決算之編造及會計事務之處理，應依預算法、會計法、決算法及相關規定辦理。